申请进入配售型保障性住房轮候库材料清单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□轮候申请表 | □申请承诺及授权书 |
| **身份证：** | **户口簿：** |
| □主申请人身份证 | □主申请人户口簿 |
| □共同申请人身份证 | □共同申请人户口簿 |
| **婚姻材料：** | **社保及产权证：** |
| □结婚证 | □社会保险参保证明 |
| □离婚证和离婚协议 | □不动产权证 |
| □法院判决书 |  |
|  |  |
| 其他  |

备注：1. 填写所有表格应使用黑色签字笔或钢笔。

1. 申请人本人持所需证件的原件到申请点办理。

|  |
| --- |
| **丰都县配售型保障性住房轮候申请表** |
| 主申请人基本情况 | 姓名 |  | 性别 |  | 身份号码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工作单位 |  |
| 单位地址 | 重庆市 区（县） 镇（街道、乡） |
| 婚姻状况 | □ 已婚 □ 未婚 □ 离婚 □ 丧偶 | 联系电话 |  |
| 拟购家庭人数 |  | 拟购面积 | □ 60㎡左右 □ 90㎡左右 □ 120㎡左右 |
| 拟购区县 |  | 拟购户型 |  |
| 户籍所在地 |  省、自治区、直辖市 市 区（县） | 户籍类型 | □ 城镇户籍 □ 非城镇户籍 |
| 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是否正常参保 | □ 是（自申请之日前已足额连续缴纳6个月及以上） □ 否（包括自申请之日前未足额连续缴纳6个月） |
| 学历 | □ 高中（中专）及以下 □ 专科（大专） □ 本科 □ 硕士研究生 □ 博士研究生 |
| 是否由人才管理部门认定为人才 | □ 是（人才类型： ） □ 否 |
| 家庭基本情况 | 是否拥有产权住房 | □ 是（产权证编号： ，住房所在区县： ，建筑面积： ㎡，家庭所占总份额： %）□ 否 |
| 是否正在享受其他政策性住房 | □ 是（□ 公租房 □ 保障性租赁住房 □ 公有住房 □ 经济适用房 □ 集资建房） 政策性住房所在区（县）： □ 否 |
| 人均年收入 | □ 3万以下 □ 3万至5万 □ 5万至8万□ 8万至10万 □ 10万至15万 □ 15万以上 |
| 共同申请人基本情况 | 姓名 | 与主申请人关系 | 性别 | 身份号码 | 户籍所在地 | 工作单位 |
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

**丰都县配售型保障性住房申请承诺及授权书**

本人及共同申请人承诺，遵照《丰都县配售型保障性住房申购配售方案》规定，申请配售型保障性住房，所填报的户籍、工作、社保、婚姻、住房等信息及提供的相关材料真实、有效、准确，同意按照规定面向社会公示。如有隐瞒、虚报、提供虚假材料等情形，本人及共同申请人自愿承担相应责任和后果。

本人及共同申请人同意并授权住房城乡建设部门在审核资格条件时，向涉及本人及共同申请人申请信息的部门（机构）查询、核对信息，包括但不限于户籍、工作、社保、婚姻、住房等。

本人及共同申请人承诺，若正在享受政策性住房，应在规定时限内完成腾退（具体时限以政策规定为准）。如存在隐瞒、虚报或未按时腾退等情形，本人及共同申请人自愿承担相应责任和后果。

本人签字即视为取得共同申请人申请承诺及授权。

申请人签字（代共同申请人）：

年 月 日

**丰都县配售型保障性住房轮候放弃承诺书**

本人及共同申请人于\_\_\_\_\_\_\_年\_\_\_\_\_\_\_月\_\_\_\_\_\_\_日准入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区/县配售型保障性住房轮候库。由于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原因，现主动提出放弃轮候资格申请。若有配售型保障性住房需求，重新提交申请。

承诺人签字：

承诺人身份号码：

年 月 日

